

2021 年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先进文化，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完成“送戏下乡”演出任务；在抢救保护、继承传统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戏曲事业的发展新路子，制定发展规划，落实具体措施，确保文化遗产的传承；推进艺术创新，抓好剧目建设和艺术队伍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部门预算包括：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预算。

纳入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08.0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44
一般公共预算	208.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2.24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76.24	本年支出合计	309.44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上年结转	33.2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9.44	支出总计	309.44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般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合计					309.44	214.00	208.00	208.00			6.00							33.20	33.20						
106006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44	170.00	170.00	170.00										11.44	11.44						
		01		文化和旅游	191.44	170.00	170.00	170.00										11.44	11.44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般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07	艺术 表演 团体	191.4 4	170.0 0	170.0 0	170.0 0									11.44	11.44						
		208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80.00	6.00				6.00			52.24					21.76	21.76					
			05		行政 事业 单位 离退 休	80.00	6.00				6.00			52.24					21.76	21.76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般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05	80.00	6.00					6.00							21.76	21.76						
		210			38.00	38.00	38.00	38.00																	
			11		38.00	38.00	38.00	38.00																	
				02	38.00	38.00	38.00	38.00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09.44	298.00	11.44
106006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 保护传承中心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91.44	180.00	11.44
			01		文化和旅游	191.44	180.00	11.44
				07	艺术表演团体	191.44	180.00	1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	80.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00	8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0	38.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8.0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44	181.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文化和旅游	181.44	181.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00	艺术表演团体	181.44	181.4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6	21.76		6.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76	21.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6	21.76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00	38.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4.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47.2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上年结转	33.20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47.20	支 出 总 计	247.20			

单位：万元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309.44	298.00	288.00	10.00	11.44
106006	牡丹区大平调 非遗保护传承 中心	207			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191.44	180.00	170.00	10.00	11.44
			01		文化和旅游	191.44	180.00	170.00	10.00	11.44
				07	艺术表演团体	191.44	180.00	170.00	10.00	1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0.00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80.00	80.00	8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0.00	80.00	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0	38.00	38.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8.00	38.00	38.00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38.00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98.00	298.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00	288.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00	288.00
30101	基本工资	170.00	17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30110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0	3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表 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44				11.44				
	戏曲创作费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11.44				11.44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注：2021 年度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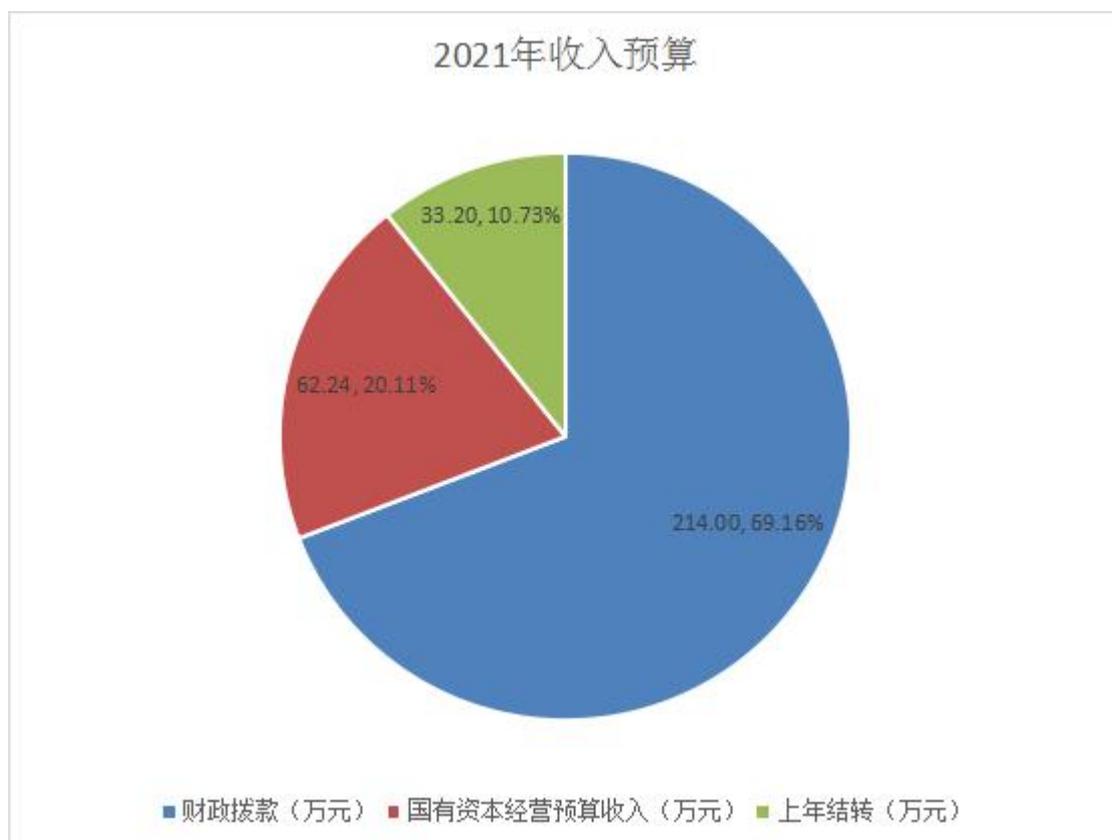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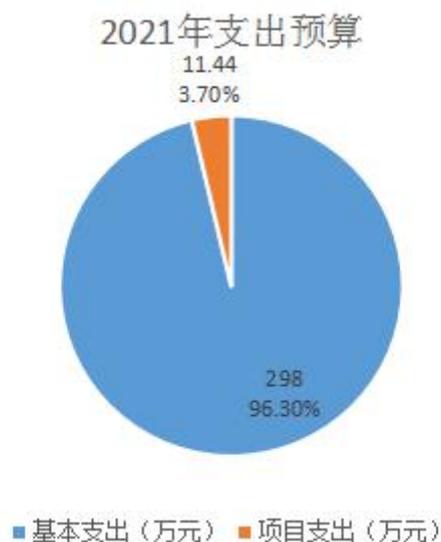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309.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4.00 万元，占 69.1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2.24 万元，占 20.11%；上年结转 33.20 万元，占 1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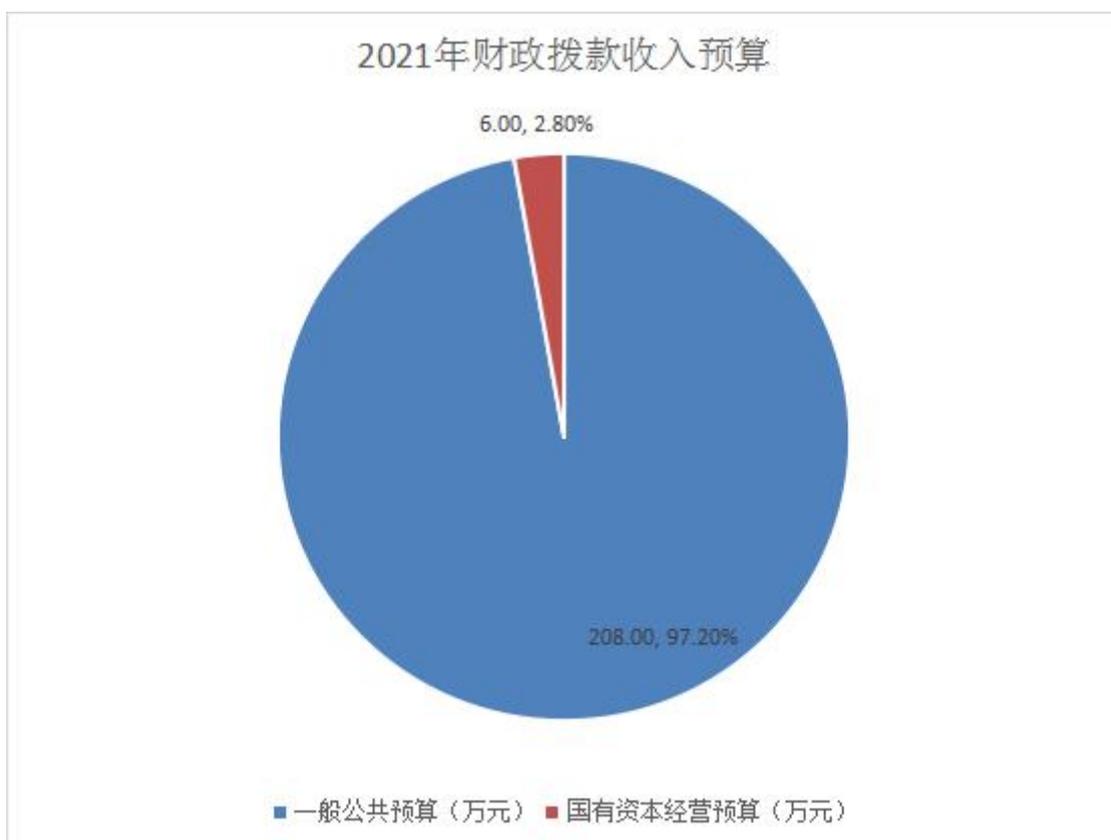


2021年支出预算为309.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8.00万元，占96.30%，项目支出11.44万元，占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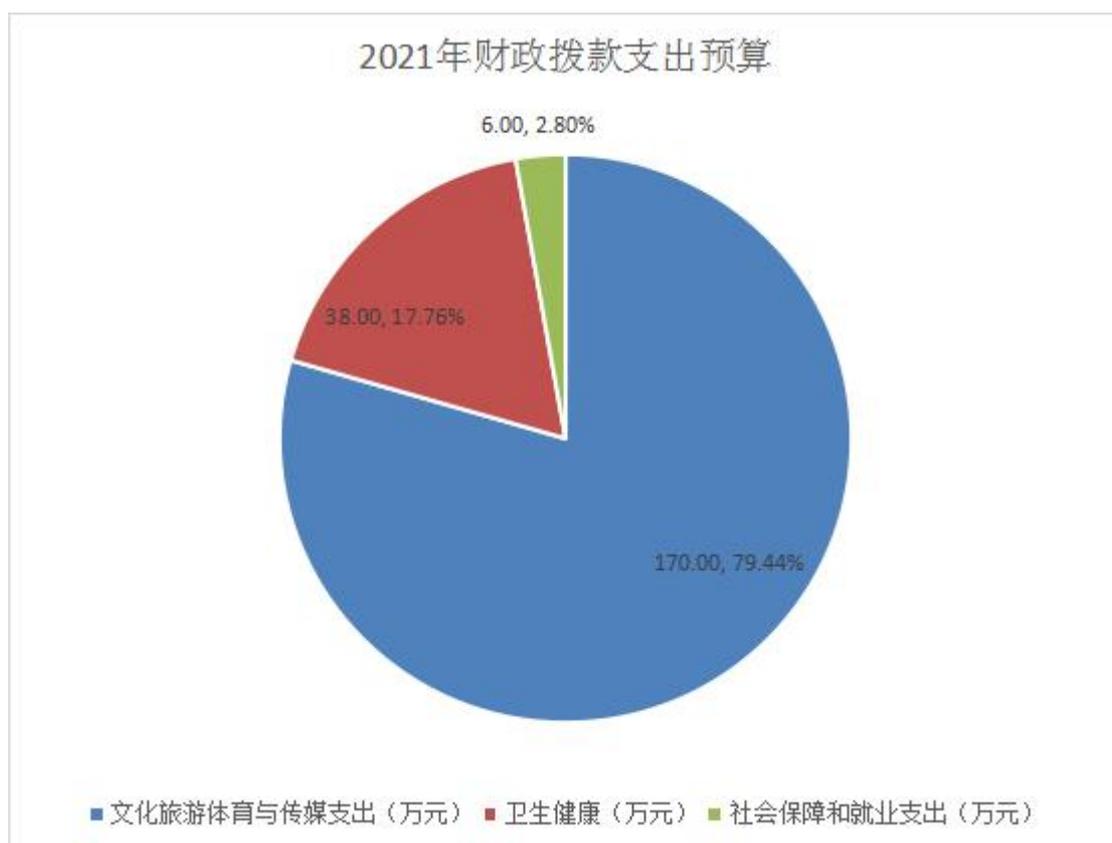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214.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08.00万元，占97.2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6.00万元，占2.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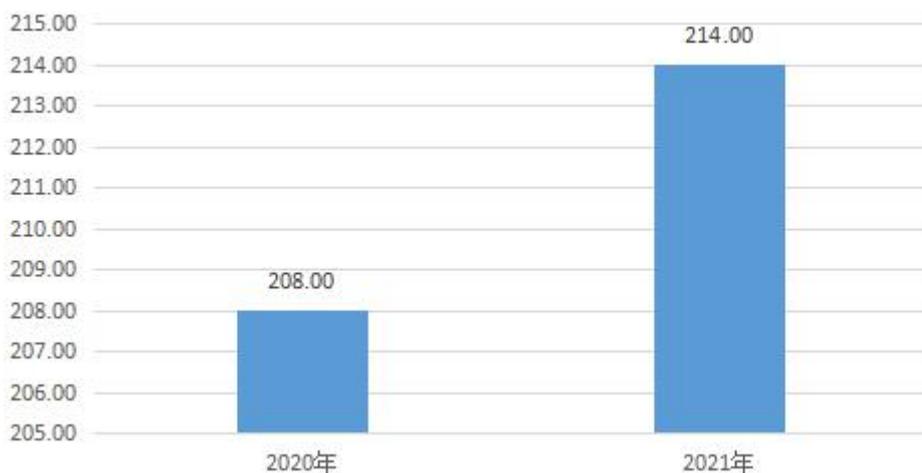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14.00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170.00万元，占79.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6万元，占2.80%；卫生健康（类）支出38万元，占17.7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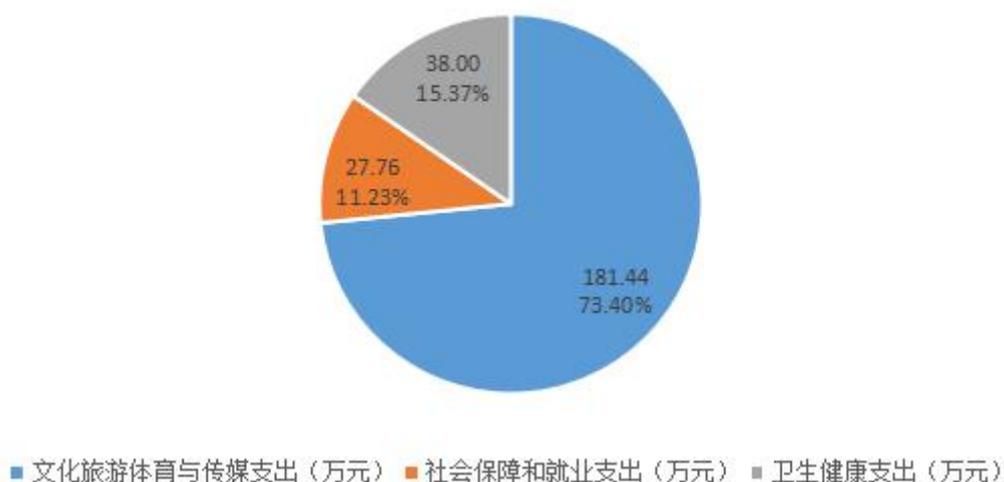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4.00万元，比上年增长2.88%，主要是本年度新增房屋租赁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万元）



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247.20万元，比上年增长18.85%，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181.44万元，占73.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7.76万元，占11.2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8.00万元，占15.37%。

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 191.44 万元，比上年增长 7.96%，主要是本年度需要修缮的文物保护项目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8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单位人员工资与缴费基数未发生变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38.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单位人员工资与缴费基数未发生变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98.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8.0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助学金、离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等。

公用经费 10.0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需对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进行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部门 2021 年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11.44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戏曲创作费						
主管部门	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11.44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新创贴近群众生活的戏曲作品				新创贴近群众生活的戏曲作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创戏曲 数量	3 部	数量指标	新创戏曲数 量	1 部
		质量指标	新创戏曲 质量	大于 95%	质量指标	新创戏曲质 量	大于 95%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 资金	60.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资 金	11.44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 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 益指标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 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 益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经济效 益	
		社会效益	本项目无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本项目无社会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本项目无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本项目无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文化满意度		95%以 上	群众文化满意度		95%以 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单位开展戏曲演出活动取得的演出费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区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指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牡丹区大平调非遗保护传承中心本级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